

# 105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 - 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各校系錄取標準一覽表

校名：(002)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 表示同分增額比序結果

校系代碼	校系名稱	招生名額	總錄取人數	學測、英聽			術科考試			分發比序				
				科目	檢定標準及級分		項目	檢定標準及分數		項目	第一輪錄取人數	第一輪錄取標準	第二輪錄取人數	第二輪錄取標準
00201	教育學系	8	8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前標 前標 -- 均標 -- -- --	12級分 12級分 -- 10級分 --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國文 學測英文 學測社會 學測數學 學測自然 國文學業	8	11% 14 15 -- -- -- --	--	--
00201	教育學系【外加】	2	1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前標 前標 -- 均標 -- -- --	12級分 12級分 -- 10級分 --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國文 學測英文 學測社會 學測數學 學測自然 國文學業	1	18% -- -- -- -- -- --	--	--
00202	教育心理與輔導學系	14	14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均標 前標 均標 -- -- 均標 --	10級分 12級分 7級分 -- -- 45級分 --	--	--	--	在校學業 學測英文 學測國文 學測數學 英文學業 國文學業 數學學業	14	4% 14 -- -- -- -- --	--	--
00202	教育心理與輔導學系【外加】	4	4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均標 前標 均標 -- -- 均標 --	10級分 12級分 7級分 -- -- 45級分 --	--	--	--	在校學業 學測英文 學測國文 學測數學 英文學業 國文學業 數學學業	4	17% -- -- -- -- -- --	--	--
00203	社會教育學系	7	7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均標 均標 均標 -- -- 均標 --	10級分 9級分 7級分 -- -- 45級分 --	--	--	--	在校學業 學測國文 國文學業 學測英文 英文學業 學測數學 數學學業	7	7% 14 -- -- -- -- --	--	--

說明：1. 本招生依105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招生簡章之壹、總則「九、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分發比序及錄取作業」進行分發比序。考生一經比序確定錄取時，即不需再進行較次項之比序，故有可能發生錄取生之部分較次項比序項目之級分（分數或百分比）低於本錄取標準一覽表中所列之標準。

2. 比序結果於比序項目為在校學業成績或高一、高二各單科學業總平均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時，以%表示；其餘比序結果則為學測（術科）各單科（項）級分（分數）或總級分。

3. 第一輪分發後校系仍有缺額者，進行第二輪分發。

# 105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 - 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各校系錄取標準一覽表

校名：(002)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 表示同分增額比序結果

校系代碼	校系名稱	招生名額	總錄取人數	學測、英聽			術科考試			分發比序				
				科目	檢定標準及級分		項目	檢定標準及分數		項目	第一輪錄取人數	第一輪錄取標準	第二輪錄取人數	第二輪錄取標準
00203	社會教育學系【外加】	2	2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均標 均標 均標 -- -- 均標 --	10級分 9級分 7級分 -- -- 45級分 --	--	--	--	在校學業 學測國文 國文學業 學測英文 英文學業 學測數學 數學學業	2	4% -- -- -- -- -- --	--	--
00204	人類發展與家庭學系家庭生活教育組	7	7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均標 均標 -- -- -- 均標 --	10級分 9級分 -- -- -- 45級分 --	--	--	--	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英文 學測國文 英文學業 國文學業 數學學業	7	9% -- -- -- -- -- --	--	--
00205	人類發展與家庭學系幼兒發展與教育組	7	7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均標 均標 -- -- -- 均標 --	10級分 9級分 -- -- -- 45級分 --	--	--	--	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英文 學測國文 英文學業 國文學業 數學學業	5	8% -- -- -- -- -- --	2	6% -- -- -- -- -- --
00206	公民教育與活動領導學系	12	12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前標 均標 均標 前標 -- 前標 --	12級分 9級分 7級分 12級分 -- 56級分 --	--	--	--	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社會 學測國文 學測英文 公社學業 英文學業	12	8% -- -- -- -- -- --	--	--
00206	公民教育與活動領導學系【外加】	3	0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前標 均標 均標 前標 -- 前標 --	12級分 9級分 7級分 12級分 -- 56級分 --	--	--	--	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社會 學測國文 學測英文 公社學業 英文學業	0	-- -- -- -- -- -- --	--	--

說明：1. 本招生依105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招生簡章之壹、總則「九、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分發比序及錄取作業」進行分發比序。考生一經比序確定錄取時，即不需再進行較次項之比序，故有可能發生錄取生之部分較次項比序項目之級分（分數或百分比）低於本錄取標準一覽表中所列之標準。

2. 比序結果於比序項目為在校學業成績或高一、高二各單科學業總平均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時，以%表示；其餘比序結果則為學測（術科）各單科（項）級分（分數）或總級分。

3. 第一輪分發後校系仍有缺額者，進行第二輪分發。

# 105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 - 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各校系錄取標準一覽表

校名：(002)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 表示同分增額比序結果

校系代碼	校系名稱	招生名額	總錄取人數	學測、英聽			術科考試			分發比序				
				科目	檢定標準及級分		項目	檢定標準及分數		項目	第一輪錄取人數	第一輪錄取標準	第二輪錄取人數	第二輪錄取標準
00207	特殊教育學系	6	6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均標 均標 均標 -- -- -- --	10級分 9級分 7級分 10級分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國文 學測英文 學測數學 數學學業 英文學業 國文學業	6	3% 14 -- -- -- --	--	--
00208	國文學系	20	20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前標 前標 -- 前標 -- 均標 --	12級分 12級分 -- 12級分 -- 45級分 --	--	--	--	在校學業 學測國文 國文學業 學測英文 英文學業 學測社會 歷史學業	19	19% -- -- -- -- -- --	1	3% -- -- -- -- --
00208	國文學系【外加】	1	0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前標 前標 -- 前標 -- 均標 --	12級分 12級分 -- 12級分 -- 45級分 --	--	--	--	在校學業 學測國文 國文學業 學測英文 英文學業 學測社會 歷史學業	0	-- -- -- -- -- -- --	--	--
00209	英語學系	9	9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前標 頂標 -- -- -- -- A級	12級分 14級分 -- --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英文 英文學業 學測總級分 國文學業 學測國文 數學學業	9	2% -- -- -- -- -- --	--	--
00210	歷史學系	7	7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前標 前標 均標 前標 均標 均標 前標 --	12級分 12級分 7級分 12級分 9級分 56級分 --	--	--	--	在校學業 歷史學業 學測社會 學測國文 學測英文 國文學業 英文學業	4	10% -- -- -- -- -- --	3	5% -- -- -- -- --

說明：1. 本招生依105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招生簡章之壹、總則「九、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分發比序及錄取作業」進行分發比序。考生一經比序確定錄取時，即不需再進行較次項之比序，故有可能發生錄取生之部分較次項比序項目之級分（分數或百分比）低於本錄取標準一覽表中所列之標準。

2. 比序結果於比序項目為在校學業成績或高一、高二各單科學業總平均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時，以%表示；其餘比序結果則為學測（術科）各單科（項）級分（分數）或總級分。

3. 第一輪分發後校系仍有缺額者，進行第二輪分發。

# 105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 - 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各校系錄取標準一覽表

校名：(002)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 表示同分增額比序結果

校系代碼	校系名稱	招生名額	總錄取人數	學測、英聽			術科考試			分發比序				
				科目	檢定標準及級分		項目	檢定標準及分數		項目	第一輪錄取人數	第一輪錄取標準	第二輪錄取人數	第二輪錄取標準
00211	地理學系	10	10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前標 前標 均標 前標 均標 -- --	12級分 12級分 7級分 12級分 9級分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數學 學測自然 學測社會 學測國文 學測英文 地理學業	10	12% -- -- -- -- --	--	--
00211	地理學系【外加】	1	0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前標 前標 均標 前標 均標 -- --	12級分 12級分 7級分 12級分 9級分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數學 學測自然 學測社會 學測國文 學測英文 地理學業	0	-- -- -- -- -- --	--	--
00212	臺灣語文學系	5	5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前標 均標 -- 均標 -- -- --	12級分 9級分 -- 10級分 --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國文 學測社會 學測英文 學測總級分 國文學業 歷史學業	2	11% -- -- -- -- --	3	11% 14 -- -- -- --
00212	臺灣語文學系【外加】	1	0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前標 均標 -- 均標 -- -- --	12級分 9級分 -- 10級分 --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國文 學測社會 學測英文 學測總級分 國文學業 歷史學業	0	-- -- -- -- -- --	--	--
00213	應用華語文學系	8	8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前標 前標 -- -- -- 均標 B級	12級分 12級分 -- -- -- 45級分 --	--	--	--	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8	2% 54	--	--

說明：1. 本招生依105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招生簡章之壹、總則「九、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分發比序及錄取作業」進行分發比序。考生一經比序確定錄取時，即不需再進行較次項之比序，故有可能發生錄取生之部分較次項比序項目之級分（分數或百分比）低於本錄取標準一覽表中所列之標準。

2. 比序結果於比序項目為在校學業成績或高一、高二各單科學業總平均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時，以%表示；其餘比序結果則為學測（術科）各單科（項）級分（分數）或總級分。

3. 第一輪分發後校系仍有缺額者，進行第二輪分發。

# 105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 - 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各校系錄取標準一覽表

校名：(002)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 表示同分增額比序結果

校系代碼	校系名稱	招生名額	總錄取人數	學測、英聽			術科考試			分發比序				
				科目	檢定標準及級分		項目	檢定標準及分數		項目	第一輪錄取人數	第一輪錄取標準	第二輪錄取人數	第二輪錄取標準
00214	東亞學系漢學與文化組	5	5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前標 前標 -- 前標 -- -- --	12級分 12級分 -- 12級分 --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英文 學測國文 學測社會 學測總級分 英文學業 國文學業	5	9% -- -- -- -- -- --	--	--
00214	東亞學系漢學與文化組【外加】	1	0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前標 前標 -- 前標 -- -- --	12級分 12級分 -- 12級分 --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英文 學測國文 學測社會 學測總級分 英文學業 國文學業	0	-- -- -- -- -- -- --	--	--
00215	東亞學系政治與經濟組	5	5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 前標 前標 前標 -- -- --	-- 12級分 10級分 12級分 --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英文 學測數學 學測社會 學測總級分 英文學業 公社學業	4	11% -- -- -- -- -- --	1	6% -- -- -- -- -- --
00215	東亞學系政治與經濟組【外加】	1	0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 前標 前標 前標 -- -- --	-- 12級分 10級分 12級分 --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英文 學測數學 學測社會 學測總級分 英文學業 公社學業	0	-- -- -- -- -- -- --	--	--
00216	企業管理學系	5	5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 均標 均標 -- -- -- A級	-- 9級分 7級分 -- --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英文 學測數學 學測社會 英文學業 數學學業	5	3% 60 -- -- -- -- --	--	--

說明：1. 本招生依105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招生簡章之壹、總則「九、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分發比序及錄取作業」進行分發比序。考生一經比序確定錄取時，即不需再進行較次項之比序，故有可能發生錄取生之部分較次項比序項目之級分（分數或百分比）低於本錄取標準一覽表中所列之標準。

2. 比序結果於比序項目為在校學業成績或高一、高二各單科學業總平均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時，以%表示；其餘比序結果則為學測（術科）各單科（項）級分（分數）或總級分。

3. 第一輪分發後校系仍有缺額者，進行第二輪分發。

# 105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 - 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各校系錄取標準一覽表

校名：(002)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 表示同分增額比序結果

校系代碼	校系名稱	招生名額	總錄取人數	學測、英聽			術科考試			分發比序				
				科目	檢定標準及級分		項目	檢定標準及分數		項目	第一輪錄取人數	第一輪錄取標準	第二輪錄取人數	第二輪錄取標準
00217	健康促進與衛生教育學系	8	8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均標 均標 均標 -- -- 前標 --	10級分 9級分 7級分 -- -- 56級分 --	--	--	--	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英文 學測數學 學測國文 學測自然 學測社會	3	11% -- -- -- -- -- --	5	13% 61 -- -- -- -- --
00217	健康促進與衛生教育學系【外加】	1	0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均標 均標 均標 -- -- 前標 --	10級分 9級分 7級分 -- -- 56級分 --	--	--	--	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英文 學測數學 學測國文 學測自然 學測社會	0	-- -- -- -- -- -- --	--	-- -- -- -- -- -- --
00218	人類發展與家庭學系營養科學與教育組	5	5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均標 均標 均標 -- 均標 均標 --	10級分 9級分 7級分 -- 9級分 45級分 --	--	--	--	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自然 學測英文 學測數學 化學學業 英文學業	5	2% 56 -- -- -- -- --	--	-- -- -- -- -- -- --
00219	數學系	16	16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均標 均標 頂標 -- -- -- --	10級分 9級分 12級分 -- --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數學 數學學業 學測國文 國文學業 學測英文 英文學業	13	11% -- -- -- -- -- --	3	6% -- -- -- -- -- --
00220	物理學系	15	13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均標 前標 前標 均標 頂標 -- --	10級分 12級分 10級分 10級分 13級分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自然 學測數學 學測英文 物理學業 數學學業 英文學業	5	14% -- -- -- -- -- --	8	19% -- -- -- -- -- --

說明：1. 本招生依105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招生簡章之壹、總則「九、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分發比序及錄取作業」進行分發比序。考生一經比序確定錄取時，即不需再進行較次項之比序，故有可能發生錄取生之部分較次項比序項目之級分（分數或百分比）低於本錄取標準一覽表中所列之標準。

2. 比序結果於比序項目為在校學業成績或高一、高二各單科學業總平均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時，以%表示；其餘比序結果則為學測（術科）各單科（項）級分（分數）或總級分。

3. 第一輪分發後校系仍有缺額者，進行第二輪分發。

# 105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 - 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各校系錄取標準一覽表

校名：(002)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 表示同分增額比序結果

校系代碼	校系名稱	招生名額	總錄取人數	學測、英聽			術科考試			分發比序				
				科目	檢定標準及級分		項目	檢定標準及分數		項目	第一輪錄取人數	第一輪錄取標準	第二輪錄取人數	第二輪錄取標準
00221	化學系	18	18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均標 均標 前標 均標 頂標 -- --	10級分 9級分 10級分 10級分 13級分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自然 學測數學 學測英文 化學學業 數學學業 英文學業	13	13% -- -- -- -- -- --	5	9% 14 -- -- -- -- --
00222	地球科學系	8	8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 均標 均標 -- 均標 -- --	-- 9級分 7級分 -- 9級分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自然 學測數學 學測英文 學測國文 學測總級分 學測社會	8	7% -- -- -- -- -- --	--	-- -- -- -- -- -- --
00222	地球科學系【外加】	1	0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 均標 均標 -- 均標 -- --	-- 9級分 7級分 -- 9級分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自然 學測數學 學測英文 學測國文 學測總級分 學測社會	0	-- -- -- -- -- -- --	--	-- -- -- -- -- -- --
00223	資訊工程學系	7	7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均標 前標 前標 前標 前標 -- --	10級分 12級分 10級分 -- 11級分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數學 學測英文 學測自然 數學學業 英文學業 物理學業	7	11% 10 14 -- -- -- --	--	-- -- -- -- -- -- --
00224	科技應用與人力資源發展學系	7	5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前標 前標 前標 -- 均標 -- --	12級分 12級分 10級分 -- 9級分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英文 學測數學 學測自然 英文學業 數學學業	3	20% -- -- -- -- -- --	2	20% -- -- -- -- -- --

說明：1. 本招生依105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招生簡章之壹、總則「九、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分發比序及錄取作業」進行分發比序。考生一經比序確定錄取時，即不需再進行較次項之比序，故有可能發生錄取生之部分較次項比序項目之級分（分數或百分比）低於本錄取標準一覽表中所列之標準。

2. 比序結果於比序項目為在校學業成績或高一、高二各單科學業總平均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時，以%表示；其餘比序結果則為學測（術科）各單科（項）級分（分數）或總級分。

3. 第一輪分發後校系仍有缺額者，進行第二輪分發。

# 105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 - 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各校系錄取標準一覽表

校名：(002)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 表示同分增額比序結果

校系代碼	校系名稱	招生名額	總錄取人數	學測、英聽			術科考試			分發比序				
				科目	檢定標準及級分		項目	檢定標準及分數		項目	第一輪錄取人數	第一輪錄取標準	第二輪錄取人數	第二輪錄取標準
00224	科技應用與人力資源發展學系【外加】	1	0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前標 前標 前標 -- 均標 -- --	12級分 12級分 10級分 -- 9級分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英文 學測數學 學測自然 英文學業 數學學業	0	-- -- -- -- -- --	--	--
00225	圖文傳播學系	5	5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前標 前標 -- -- -- -- --	12級分 12級分 -- -- --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英文 英文學業 學測國文 國文學業 學測社會 公社學業	5	3% 13 3% -- -- -- --	--	--
00226	機電工程學系	7	7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均標 均標 前標 -- 均標 -- --	10級分 9級分 10級分 -- 9級分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數學 學測英文 數學學業 學測自然 學測國文	7	7% -- -- -- -- -- --	--	--
00227	電機工程學系	6	6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 均標 前標 -- 前標 -- --	-- 9級分 10級分 -- 11級分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數學 學測自然 學測英文 學測國文 學測社會	6	4% 62 -- -- -- -- --	--	--
00228	工業教育學系能源應用組	2	2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均標 均標 均標 -- 後標 -- --	10級分 9級分 7級分 -- 6級分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英文 學測數學 學測自然 學測國文 數學學業	2	2% -- -- -- -- -- --	--	--

說明：1. 本招生依105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招生簡章之壹、總則「九、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分發比序及錄取作業」進行分發比序。考生一經比序確定錄取時，即不需再進行較次項之比序，故有可能發生錄取生之部分較次項比序項目之級分（分數或百分比）低於本錄取標準一覽表中所列之標準。

2. 比序結果於比序項目為在校學業成績或高一、高二各單科學業總平均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時，以%表示；其餘比序結果則為學測（術科）各單科（項）級分（分數）或總級分。

3. 第一輪分發後校系仍有缺額者，進行第二輪分發。



# 105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 - 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各校系錄取標準一覽表

校名：(002)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 表示同分增額比序結果

校系代碼	校系名稱	招生名額	總錄取人數	學測、英聽			術科考試			分發比序				
				科目	檢定標準及級分		項目	檢定標準及分數		項目	第一輪錄取人數	第一輪錄取標準	第二輪錄取人數	第二輪錄取標準
00229	工業教育學系車輛技術組	2	2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均標 均標 均標 -- 均標 -- --	10級分 9級分 7級分 -- 9級分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英文 學測自然 學測數學 物理學業 學測國文 數學學業	2	5% -- -- -- -- -- --	--	--
00230	設計學系產品與室內設計組	2	2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均標 均標 前標 -- 均標 -- --	10級分 9級分 10級分 -- 9級分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數學 學測英文 學測自然	2	2% -- -- -- --	--	--
00231	生命科學系	7	7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 前標 前標 -- 頂標 -- --	-- 12級分 10級分 -- 13級分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自然 生物學業 學測英文 英文學業 學測數學 學測總級分	3	16% -- -- -- -- -- --	4	16% -- -- -- -- --
00232	設計學系平面與媒體設計組	2	2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前標 前標 -- -- -- -- --	12級分 12級分 -- -- -- -- --	素描 彩繪技法 創意表現 水墨書畫 美術鑑賞	均標 均標 均標 均標 --	69分 63分 63分 62分 --	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英文 學測國文 美術學業 術科創意表現	2	4% -- -- -- -- --	--	--
00233	美術學系西畫組	1	1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前標 前標 -- -- -- -- --	12級分 12級分 -- -- -- -- --	素描 彩繪技法 創意表現 水墨書畫 美術鑑賞	頂標 頂標 -- -- -- --	84分 84分 -- -- -- --	在校學業 學測國文 學測英文 術科素描 術科彩繪技法	1	17% -- -- -- --	--	--

說明：1. 本招生依105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招生簡章之壹、總則「九、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分發比序及錄取作業」進行分發比序。考生一經比序確定錄取時，即不需再進行較次項之比序，故有可能發生錄取生之部分較次項比序項目之級分（分數或百分比）低於本錄取標準一覽表中所列之標準。

2. 比序結果於比序項目為在校學業成績或高一、高二各單科學業總平均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時，以%表示；其餘比序結果則為學測（術科）各單科（項）級分（分數）或總級分。

3. 第一輪分發後校系仍有缺額者，進行第二輪分發。

# 105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 - 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各校系錄取標準一覽表

校名：(002)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 表示同分增額比序結果

校系代碼	校系名稱	招生名額	總錄取人數	學測、英聽			術科考試			分發比序				
				科目	檢定標準及級分		項目	檢定標準及分數		項目	第一輪錄取人數	第一輪錄取標準	第二輪錄取人數	第二輪錄取標準
00234	美術學系國畫組	1	1	國文	前標	12級分	素描	前標	78分	在校學業	1	1%	--	--
			英文	前標	12級分	彩繪技法	--	--	學測國文	--				
			數學	均標	7級分	創意表現	--	--	學測英文	--				
			社會	前標	12級分	水墨書畫	前標	74分	術科水墨書畫	--				
			自然	--	--	美術鑑賞	--	--	術科素描	--				
			總級分	--	--				學測數學	--				
			英聽	--	--					--				
00235	體育學系	3	3	國文	--	--	體育(百分等級)	均標	50分	在校學業	3	1%	--	--
			英文	--	--				學測總級分	41				
			數學	--	--				術科體育	--				
			社會	--	--				學測國文	--				
			自然	--	--				學測自然	--				
			總級分	後標	35級分									
			英聽	--	--									

- 說明：1. 本招生依105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招生簡章之壹、總則「九、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分發比序及錄取作業」進行分發比序。考生一經比序確定錄取時，即不需再進行較次項之比序，故有可能發生錄取生之部分較次項比序項目之級分（分數或百分比）低於本錄取標準一覽表中所列之標準。
2. 比序結果於比序項目為在校學業成績或高一、高二各單科學業總平均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時，以%表示；其餘比序結果則為學測（術科）各單科（項）級分（分數）或總級分。
3. 第一輪分發後校系仍有缺額者，進行第二輪分發。